

舞娘

DANCING GIRL

耿婴 著

当你义无反顾地爱上一个人便是你宿命里最难以自拔”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舞娘

DANCING
GIRL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舞娘 / 耿婴著. -- 北京 : 金城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7-80251-752-3

I . ①舞… II . ①耿…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230965号

Copyright © 2011 GOLD WALL PRESS, CHINA

本作品一切中文权利归 **金城出版社** 所有, 未经合法许可, 严禁任何方式使用。

舞娘

作 者 耿 婴

责任编辑 雷燕青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20.5

字 数 197千字

版 次 2011年6月第1版 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世纪雨田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80251-752-3

定 价 27.80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 100013

发 行 部 (010) 84254364

编 辑 部 (010) 84250838

总 编 室 (010) 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信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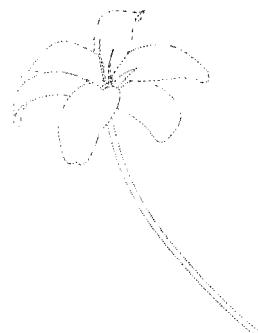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010) 64970501

目 录

001	1 伟大的穷光蛋
011	2 他变成了鸽子
021	3 忘不了
032	4 牵着风筝的小洛神
042	5 真爱奇迹
052	6 芥末春卷
062	7 脂肪的罪过
072	8 恋上他的味
082	9 黑雨伞
093	10 荒谬的吻
103	11 手绘帆布鞋
113	12 暗生情愫
123	13 夜里飞的蛾子
133	14 斗战胜佛
143	15 可爱的村姑
153	16 搁浅的初恋
163	17 宿命里的牙齿

CONTENTS >>>>

173	18 尖刀上的人鱼
183	19 青春末梢
194	20 菩提树下的愿望
204	21 血红色的巨蟒
214	22 像纸鸢一样的男人
224	23 最熟悉的陌生人
234	24 夜初上浓妆
245	25 短暂的幸福
255	26 一如从前
265	27 丑陋的事实
275	28 冰释前嫌
284	29 爱情魔咒
294	30 夹缝里的微尘
303	31 沧海一粟
313	32 爱情曲马多
323	尾声



1 伟大的穷光蛋

我们的肉体受到伤害，财产遭受洗劫，精神受到强烈的刺激——瞧这叫人身心破碎的狗日子！

我有撩人的腰肢，在灯红酒绿的风月场里，像我这样生存的人很多。靠跳舞谋生的大多是风情妖娆的女子，都是饱满欲滴的年纪，在钢管上挥霍青春，各有嬉笑怒骂，也各有酸甜苦辣。

别人都叫我舞娘。

我也渐渐习惯了这个称谓。

遇见沈重阳那年，我二十四岁。人说本命年犯太岁——“太岁当头坐，无喜必有祸。”虽然是无稽之谈，但我仍然在细腰上缠了根红绳，避邪躲灾。

二月，北京的春天干燥寒冷，狂风从早刮到晚，半空里尘土飞扬，黄滚滚的沙尘暴铺天盖地，飞沙扬砾。

我在长风啸啸的城市里锦衣夜行，在酒吧强劲的音乐和纷乱的灯光里扭动腰肢，为了金银款币，嚣张艳舞。

酒吧里人声鼎沸，我只穿很少的衣服，上身是一件绣满桃花的粉红抹胸，下身穿一条豹纹热裤，火辣的身材在舞动中犹如一簇燃烧的火焰，婆娑而狂野，令那些男人血液沸腾。

充满诱惑的钢管舞总是引得台下尖叫连连。

偶尔，会有放浪的男人抓住我的脚踝，把一沓冰冷的钱塞进我的热裤里。

我笑靥如花。



尽管，我十分厌恶他们的咸猪手。

下场时，我踩着玫瑰红的高跟鞋往后台走，步子不疾不徐，摇曳生姿。常有一些男人尾随在我的身后，但场子里的安保会帮我摆脱他们的纠缠。

酒吧的后台很冷清。我独自坐在化妆镜前，一点点卸妆。白的脂粉，红的唇蜜，黑的眼晕，众多颜色淋漓而下，残朱剩粉在我的脸上斑驳扭曲。

那样子犹若一只艳鬼。

我懒散地跷着大腿，坐在镜子前默默地抽烟。不知何时，镜子里又冒出一个黑色的影子，吓了我一跳，长长的一截烟灰掉到了腿上。我暴躁地回过头，大声斥骂道：“你像鬼一样不出声，想吓死人啊？”

回头时，我才看清楚，黑影子是个年轻的男人。他身材颀长，面容俊逸，一张脸棱角分明，却生了一双细长的桃花眼。

那双眼睛目光灼亮，勾魂摄魄。

真是个英气逼人的帅哥。

我尴尬一笑，声调转嗲，问他：“你是干什么的？”

“我来这家酒吧应聘驻唱歌手。”他微笑着说，“我叫沈重阳。”

“哦。”我淡淡地应了一声。

他问：“你叫什么名字？”

“罗薇宝。”说话间，我忽然想起自己卸妆卸到一半，便坐着抽烟，脸上五彩缤纷的，活像一个调色盘。

我问沈重阳：“你没觉得见鬼了吗？”

“鬼若长得和你一样漂亮，那可真叫人惊艳。”

我的脸倏然泛起红潮。这是很奇怪的事情。因为我确信自己皮糙肉厚，已经很多年不曾脸红过了。我笑着说：“真是油腔滑调，三言两语就能哄得女人心花怒放。”

化妆镜边开着明亮的灯球，光线刺眼。我用纸巾胡乱地抹了抹脸，拎了包，披上大衣出去。

我跟沈重阳说了声再见，还没走出化妆间，就撞上了朱鲲。

朱鲲是酒吧老板，体格魁梧的中年男人，方脸高额，浓眉大眼，出入前呼后拥，像电影里的社团老大一般，浑身充满江湖气。酒吧里的人都知道，他是行伍出身，可惜没成为什么栋梁之才，反而成了社会的散兵游勇，黑道白道无间道地瞎混，为人行事气焰嚣张，素日里唯我独尊，走到哪里都威风八面，一张嘴就是想当年在道上如何如何，仿佛多大一条好汉。

酒吧里的人都叫他鲲哥，对他向来敬畏。他手底下的那些马仔也一口一个大哥地叫他，对他俯首帖耳，马首是瞻。

朱鲲便把自己搞得像旧上海的青帮老大一样，手里搓着大理石康乐球，嘴上叼着劣质雪茄，怎么有派怎么耍。他佯装大佬，但扮相失败，更像是青皮流氓。

我叫了一声鲲哥，便急欲躲闪。

朱鲲拉住我的手腕，声若洪钟地笑着说：“哎哟，薇宝啊，我正想找你呢。”

那双手像铁钳一般，我用力挣了挣，还是被他死死地掐住。我有些恼，但敢怒不敢言。朱鲲似乎喝了很多酒，他靠近时，我就闻到一股扑鼻的酒味。

我闷声说：“鲲哥，我下班了，有事明天再说吧。”

“时间还早嘛。”朱鲲一伸猿臂，把我揽进他的怀里，笑着说，“你先陪哥吃吃饭，唱唱歌，玩够了，我再送你回去。”

“我不想去。”

“为什么不想去？”

我忽然很不耐烦，甩个脸色，不顾情面地说：“朱鲲，把你的臭手拿开。”

朱鲲愣了愣，然后讪笑着说：“瞧你动什么气啊，这是跟我要性格呢？”他说着，臭烘烘的嘴巴就往我的脸颊上凑过来。

狗急了跳墙，兔子急了咬人。我手挣不过他，猛地抬起一脚，踢向他的要害。

朱鲲顿时闷叫一声，松开了我，急忙捂住下身。



那一脚踢中要命的地方，疼得他一张脸皱巴巴的，像被捏了一堆褶的包子。

那样子煞是好看。

朱鲲为人凶悍，逞勇斗狠，绝不吃亏。像他那种人，向来以牙还牙，以眼还眼。我踢了他一脚，随即便被他一拳打歪了脸。这种暴戾的男人，打女人也是用拳头的。他一拳下来，我的半张脸霎时麻痹。

他揪着我的长发，把我拎起来，恨恨地骂道：“臭婊子，叫你不识抬举！”

我没有感到意外，酒吧里被他教训的不止我一个。我只是冷声说：“别往我的脸上打。”

话声未落，朱鲲就一拳打在我的肚子上。

我踉跄着倒在地上，想站起来，但挣扎了两下，疼得站不起来。我蜷曲在地，听见朱鲲的皮鞋噔噔有声，正大步流星地朝我走来。我咬着牙，闭起眼睛……

之后，却听到一阵噼里啪啦的动静。

我抬眼看了看，是沈重阳朝朱鲲摔了一把椅子过去。他很书生气地说：“连女人也打，你算什么男人？”

朱鲲直眉瞪眼地说：“你他妈算哪根葱，我揍她关你鸟事？”

我以为像沈重阳那般斯文的男人，遇上凶神恶煞的朱鲲，一定会退却，谁知他竟然毫不畏惧地说：“就关我事了，怎么着吧？”

朱鲲根本没把沈重阳当回事，跟他手下的几个马仔说：“扁！往死里扁！”说完，就坐到一边抽烟看热闹。

一帮人打起来，沈重阳就像一个倒霉的橄榄球，被他们抛来摔去，毫无还手之力。最后，我只听见他发出一声惨叫，跟着人就扑通一声横在地上了。

一个拿着球棒的马仔，一棒击向了沈重阳的小腿。

“日你妈的！叫你多管闲事。”朱鲲踹了沈重阳一脚，才悻悻地带着他的一帮马仔离开。

沈重阳当时就已经站不起来了。他疼得满脸冷汗，却不哼一声。

我叫了救护车，把他送进了医院。在医院里拍了片子之后，证实他的小腿骨折，胫腓骨都断了。医生说需要立即手术，在他腿里植入固定钢板。

我吓得脸色惨白，六神无主。

沈重阳安慰我，强扯出笑容说：“没事的，那些球星踢球，也经常会踢断腿。他们养好了伤，还照样踢球。这是小手术，你不用害怕。”

他从钱包里取出他的银行卡，告诉我密码，要我给他交手术费。

“你不怕我拿着钱跑了？”

“那你最好跑快些，我虽然瘸了条腿，却未必追不到你……”

沈重阳的卡上只有一万多元钱，我去交费处刷了卡，又用自己的卡交了一万多元钱的住院押金。刷卡机像老鼠一样吱吱叫了几声，不过瞬间，我便和沈重阳一起破产，一起变成了伟大的穷光蛋。

这真是一个倒霉的晚上。

我们的肉体受到伤害，财产遭受洗劫，精神受到强烈的刺激。

瞧，这叫人身心破碎的狗日子！

那些护士看我的眼光很怪异。我知道，我的脸一定肿起来了，自己好奇地用手摸了一下，感觉很像一个膨胀的猪头。

沈重阳被推进了手术室。

这个内固定手术让沈重阳的腿里多出两块钢板，十二颗螺钉。

我在手术室外一直想：我是罪魁祸首，罪魁祸首……

除此之外，我还不停地诅咒：不要脸的朱鲲头顶生疮，脚底流脓。但我想得最多的还是——完了完了，工作丢了，饭碗砸了，存款没了！

这见鬼的日子怎么过呢？

沈重阳住进病房，我便问他在北京有没有亲属。他说没有，想了想才说在北京有一个女朋友。我刚松一口气，他又有些迟疑，说他们前一段时间已经分手了。

虽然沈重阳不愿意找他的前女友，但我还是问清了她的姓名，要来她的电话号码，给那个女孩打了个电话。

他女朋友的名字叫艾朵，由这个名字也能想象得出，那定然是个

眉清目秀、温婉可人的女孩。

电话通了之后，我很亲和地说：“艾小姐，你好。你前男友沈重阳出了点事，他的腿断了，现在住院了，你过来看一下吧。”

谁料，那个女孩沉默许久后，只冷冷地说：“你没脑震荡吧？都知道是前男友，你还找我干什么？我有义务照顾他吗？以后别再打电话骚扰我，你叫他有多远死多远！”

我愤愤不平，觉得这女孩简直狼心狗肺。

无奈之下，我只能和沈重阳说：“凑巧了，你前女友到外地去了。”

沈重阳苦笑了一下，缄默无语。

这一笑，忽然让我有些心酸。我对他说：“你放心吧，你的伤全都是因为我，我会好好照顾你，直到你康复为止。”

其实，我还算是个挺仗义的女人，虽然为沈重阳花掉的那笔住院费令我十分肉痛。

沈重阳在医院住了大半个月，我可熬惨了，天天守着他，端汤送药，衣不解带。好不容易熬到他出院之后，我贯彻执行照顾他的使命原则，硬是带着他去了我住的地方。

那是我和乔妮在东四合租的一个小区楼房，两室一厅，月租五千。我和乔妮分摊房租。

乔妮是我在北京唯一的朋友。她以前也是跳钢管舞的，我们在一家迪吧上班，认识久了，再加上性格相投，便成了好朋友。后来，乔妮找了傍肩儿溜上岸，自己开了个美容店，变成了闲情逸致的老板娘。然后，她每天的生活就是抱着计算器算一本破账，而且还经常让那点破账搞得焦头烂额。

我一段时间没回家，屋子里变得跟猪圈一样，到处都乱七八糟，一片狼藉。

跟乔妮住在一起，这种场面算是司空见惯了。

乔妮绝对是个懒到宁愿睡在猪圈里，也坚决不打扫猪圈的女人。我不止骂她一次，可她照样狗改不了吃屎。

我把沈重阳安顿到了我的房间，然后，就在屋子里团团转地收拾。打扫一下房间，还不至于内伤。可当我进浴室时，眼球就像长了弹簧，猛地跌到了鞋面上。那么大的浴缸里，一座金字塔竟然拔地而起，堆积如山的衣服比我都高。

我昂着头，望着那座金字塔，只感到头晕目眩。

那一整个下午，我都佝偻着老腰跟乔妮的脏衣服奋战。

洗完之后，阳台上晾了一大堆文胸内裤，几十件花花绿绿的衣服。不知内情的，一定以为这家住了妇联军。

伟大的乔妮……

晚上，我手忙脚乱地做了一锅蛋炒饭，和沈重阳正吃着时，乔妮回来了。

乔妮长相妩媚，杏脸桃腮，穿着香奈儿女装，拎着几万的正货LV，十足韩剧里走下来的人物。她身旁还有一个个子高大的男人，胡子拉碴，长相粗犷，戴着一副大墨镜，穿着黑色夹克，窄腿牛仔裤，脚上配了一双军装马靴，还戴着一顶西部牛仔帽。奇装异服，不伦不类。

两个人勾肩搭背地搂着进来，之后，我和乔妮都怔住了。

我们谁也没料到，对方都领了男人回来。

情形虽然尴尬，但领都领回来了，只能硬着头皮介绍。

我咳了咳，一本正经地说：“这是我的朋友沈重阳，他小腿骨折了，暂时住在这里。我照顾他一下。”

“这是我新男友 Eric，做模特的，他上来喝杯茶。”乔妮笑嘻嘻地看着我，眼神别有意味。

几个人寒暄了一阵子，我便拉着乔妮到一边，私下里嘀咕说：“你叫你Eric走。”

乔妮立即反驳道：“你怎么不叫你那个沈重阳走？”

“他腿断了，往哪里走？”

“你怎么领回一个瘸子？吃饱撑着了？”

“住嘴。”我瞪着她说，“八婆，留点口德。人家为了帮我才弄成这样。”

“怎么回事啊？”乔妮皱着眉，一脸疑惑。

我颓丧地说：“朱鲲找我麻烦，这个傻瓜英雄救美，被一帮狗腿围殴，打伤了腿。”

“早就告诉你，朱鲲不是省油的灯。在他手底下挣饭，他不把你扒皮吃了，能放下心思才怪。”

我们唧哝了半天，也没争出个结果。

最后，乔妮翻着眼皮说：“人家以身相救，你以身相许就完了呗，偏搞得那么复杂。”

这个死三八说完，就和她的 Eric 迫不及待地进了房。

我不甘心地在外面擂门，愤愤地叫道：“乔妮，喝茶喝到床上去了？赶紧给我出来，偷鸡摸狗地做爱，有意思吗你？”

乔妮在屋里嘶吼着：“罗薇宝，你再闹腾，我和 Eric 叫床给你听。”

我恨恨地踢了一脚门，转过身，无奈地对沈重阳说：“他们俩勾搭成奸，腾不出屋子了，今晚咱们只好住一个房间了。”

“这是不是太便宜我了？”沈重阳开玩笑地说，“我腿还没好，说起来，还真是不大方便。”

“你的思想很淫荡。”

我扶着沈重阳躺到床上，看着他肿得紫胀的脚，蹙眉问：“很疼吧？”

他轻笑着说：“不疼，我拄着拐杖，一条腿也可以跑马拉松。”

“不要乱走动。”我叮嘱他，“半夜起身的话，一定要叫我，不要害臊，你是病人。”

沈重阳笑笑说：“薇宝，你像我姐……”

“不要脸，谁像你姐。”我帮他拉好被子，却忽然觉得自己母性泛滥。

这个叫沈重阳的男人，或许只是一个大男孩。他安静地躺在那里，昏黄的床头灯照着他年轻的脸。他的五官深邃，眉眼高耸。书上说，眉眼高的人通常孤傲不群。沈重阳的眼窝笼着一层深深的阴影，看起来孤独而忧郁。

房间里开着空调，嗡鸣声似近似远。

我蜷曲在沙发椅上，觉得北京的三月异常寒冷……

不过两天，沈重阳就说他住不惯，张罗着要回他自己住的地方。

我咄咄逼问：“你自己住，那谁照顾你？你难道单脚跳着洗衣做饭？”

他无力反驳，继而打消了念头。

我叫他把房子先退掉，他不同意。我说：“你的腿伤起码要养几个月，既不能工作，也不能单独生活，你租的房子不是白白浪费租金吗？”

沈重阳迟疑地说：“我把房子退掉，就一直住在你这里？”

“当然住在我这里了。”

我说完，沈重阳的两条眉毛就相亲相爱地皱到了一起。

经过我再三劝说，沈重阳才同意退掉那房子。

我抽空跑了一趟，按沈重阳说的地址找到了他在丰台的住处。

那是一大片平房区，在一条狭长而幽深的胡同里，低矮的房子紧密相连，每间房子都大同小异。

我盯着门牌号，从胡同里七拐八弯地找过去，总算找到沈重阳住的地方。

拿钥匙开门进去，我四下打量了几眼，发现沈重阳的房间很整洁，屋子里只有几样简单的家具，没有太多杂七杂八的物品，只有书柜上放了一大排CD。

看来真是个音乐发烧友。

我拿行李箱装好了他的衣物，又用一个箱子装好了CD。沈重阳刻意嘱咐，不要忘带他的吉他。我把吉他背在身上，回头看还有什么忘带的。在床头柜上，我看到好几个相框，是沈重阳和一个容貌娇美的女孩子合照的。

他们看起来很亲昵。

两张青春的笑脸，像喇叭花一样绽放。

我猜，照片上的女孩子大概就是那个艾朵。我懒得看，拿了一个袋子，把相框全都扫了进去。

随后，我找到房东退房子。那个喋喋不休的老太太，缠着我说黄道黑，我多给了她半个月的房租，老太太这才放手让我离开。难怪说女人难缠呢，别管是小女人，还是老女人。

拖着大包小包回了家，我把沈重阳的东西都归类放好。可那些相框，



我就不知道往哪里摆才好。

我把相框推给沈重阳，说：“你自己看，摆在哪里合适。”

沈重阳也没答话，自己傻怔怔地看着那些照片出神。

我一边挂他的衣服，一边无比庸俗地吆喝着说：“天涯何处无芳草，何必单恋一枝花。”分手都分手了，还在那里呆子似的牵肠挂肚，有什么用？我觉得这种男人太死心眼了。

我一溜神儿，沈重阳就挂着拐出去了。

一会儿，我的鼻子底下飘来一股怪味。我脑子转了转，急忙冲去卫生间，只见沈重阳若无其事地从里面出来，身后浓烟弥漫。

我嚷嚷道：“你放火啊？”

“烧掉了。”沈重阳笑着说，“就当是爱情的祭奠。”

如果失恋都要祭奠，那失业还不得扒个坟纵身一跃？

没有工作，人就成了闲云野鹤，我觉得自己都快升仙了。每天能做的事情就是不停地打扫，好像一个清洁机器人。

这个世界上神经质的人非常多，无聊时可以跑去把忠孝东路走九遍。我在家里闲得发疯，把家具搬来搬去，从南搬到北，从这屋搬到那屋，来回地折腾。这样的事情耗损了我巨大的体力。所以，搬完家具之后，我就会老实许多。

沈重阳很费解，说我一身牛劲没处使。

我闷头闷脸，懒得理他，自顾自在房间里搬来搬去。

沈重阳坐在床上老老实实地听 CD，我累得哼哧哼哧，他就看不惯地说：“薇宝，你是不是有儿童多动症？”

我颓然叹气，累得像狗一样趴在地板上，歇了半天，问沈重阳：“你喜欢什么颜色？”

他头也不抬，说：“红色。”

我颤颤去超市买了两桶红漆，回来就开始刷墙。

沈重阳的下巴好像脱臼一样，愣愣地看着我，半天说不出话。

我一边刷墙，一边号叫着唱：“我见过一场海啸，没见过你的微笑；我捕捉过一只飞鸟，没摸过你的羽毛……”

2 他变成了鸽子

然而，这个世界遍布藜棘，人像一只爬行的蜗牛，外壳脆弱，触角柔软，终是难免被各种尖锐所伤。

太无聊的日子，也极有可能让人精神崩溃。

天气逐渐转暖，柳絮纷飞如雪，点点洁白随着长风在半空里起起落落。

我取了卡上所有的钱，只剩两千不到。我用那些钱给沈重阳买了一堆补品，之后就天天在家里炖骨头汤，直喝得沈重阳看见汤汤水水就皱起眉眼。我很讨厌看到他那副神情，会毫不客气地骂他：“瞧你那副样子，我下砒霜了？我欠你几吊钱啊？好心炖汤，灌了狗肚肠！”

一般情况下，沈重阳都不会反抗，只会乖乖地把汤喝下去。

有时候，我觉得他像一只小白兔，而我像一只大灰狼。

那段时间，我天天夜里失眠，每晚都掰着手指头算计，剩下的那几个钱还够我和沈重阳花几天。

到了月底，房东来收租。我上翻下翻，发现钱早花得清洁溜溜，房租已经凑不出来了。

我只好两手一摊，对乔妮说：“你掂量着办吧，我周转不开了，你先拿个三千五千给我使使。”

乔妮哀怨地说：“最烦别人跟我借钱。借多了还好说，借这么点猫尿钱，你好意思借，我都不好意思要你还。”

虽然嘴上说得刻薄，但乔妮还是拿了一万块给我应急。

我的自尊心严重受挫，打发走了房东，人就像泄气的皮球，哭丧



着脸坐在沙发上，一副死了姥姥的样子。

乔妮说：“你少给我摆这副棺材板脸，好像我欠你债似的。”

“那你还要我欢天喜地？你觉得我笑得出来吗？”

乔妮同情地看着我，说：“你要是笑不出来，就找个坟头，死一边儿哭去！”

我的下巴颤了颤，想挤出点眼泪博得同情，但眼窝像干涸的深井。我很清楚，我哭也无济于事，除非我有本事落泪成珠，那样我就天天坐在家里泪雨滂沱，如丧考妣。

既然我的眼泪珠子毫无价值，那哭顶个屁用？

我义愤填膺地说：“我得去找朱鲲报仇！”

乔妮一脸鄙夷，“你以为是拍武侠片呢？动不动就找人报仇。瞅你也是老大不小的女人了，怎么活得那么幼稚？你是不是老寿星上吊，有点儿活腻了？”

“我当然没活腻。”

正因为我想更好地活着，所以，我需要找人来补偿损失。

此后的日子，我像冤鬼一样缠上了朱鲲。

每晚，我都在酒吧外面蹲点，见了朱鲲就像个泼妇一样冲上去，聒噪地说：“朱鲲，你打断了沈重阳的腿，我们在医院花了两万多，沈重阳腿里植入的钢板以后还要取，还需要一笔手术费。我们的精神损失费、误工费、营养费等，你全都要赔偿……”

这样纠缠的结果是，我被朱鲲手下的马仔一脚踹翻在地上。

我的肉体不堪一击，好在我的精神无比强大。

我冲着朱鲲扬长而去的背影尖声喊：“朱鲲，你给我还钱！你不把钱吐出来，我跟你丫没完！”

男人最好不要和女人比韧劲儿。一个倔犟的女人，相当于一百头倔驴。我总在心里笑：朱鲲，你能拗得过一百头驴？

我每天风风火火地出去，沈重阳问我出去干什么，我只用约会两个字就打发了他。

我是要约会。